

证券代码：873177

证券简称：三苑宜友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三苑宜友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程建中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25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作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汇报了 2021 年董事会履职情况，对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的实际工作情况，现拟定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监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提高企业财务管理质量和水准，公司相关部门根据 2021 年度经

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 2021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做出了具体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提高企业财务管理质量和水准，公司相关部门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 2022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做出了预估判断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10）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2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公司发展规划，保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拟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前提下，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购买短期安全型理财产品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，具体情况详见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更好推进审计工作、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经多方面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法人规范运作，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权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公司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，具体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、贷款利率及贷款的担保方式由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确定。必要时，由关联董事陶中敏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之规定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因此，股东陶中敏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显示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出现亏损的原因主要是近两年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导致营业收入明显下降，业务拓展进展缓慢，产品价格不升反降，以及清理库存产品致毛利率较低等原因所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6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科岸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郑传归、黄苑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、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三苑宜友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科岸律师事务所关于三苑宜友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三苑宜友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3 日